

《秘书处工作报告》附件二：

## 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 2002 年度财务报告

### 介绍

同以往一样，收入和支出是按年度进行报告的。尽管大部分捐赠是以各种不同的货币形式提供的，但报告中是以美元为单位，因为这是国合会财务的计量单位。

2002 年是从第二届向第三届的一个过渡期，因此，本报告涵盖着这两届的财务情况，附表也尽可能地将两届的财务区别开来。总的说，提及工作组(WG)的是指第二届的活动，而课题组(TF)则是第三届的活动。但林草组是个例外，因为它从第二届延伸到第三届的。

本报告的其它不同之处是，截止到报告编制之时，我们还未得到国合会以往几个捐资国对第三届资助的正式承诺金额。

### 收入

未对国合会的委员进行年度评估或负担分担方式分析。所有的资助均是自愿的。

#### **第二届的资金支持**

下面是 2002 年度开展的第二届的各项活动（以美元为单位）：

**加拿大**：能源工作组 7.1 万美元，贸易工作组 12.6 万美元，农业工作组 10.9 万美元，污染控制工作组 2 千美元，秘书处加拿大办公室 10 万美元。

**英国**：环境经济工作组 21.4 万美元。

**挪威**：环境经济工作组、生物多样性工作组、贸易工作组共 8.1 万美元。

**荷兰**：二氧化碳减排研究组(即污染控制工作组)2.9 万美元。

**福特基金会、世界银行、世界野生动物保护同盟、澳大利亚及其他机构**：林草课题组 50 万美元。

#### **第三届资金承诺**

截止到目前，中国、加拿大、德国、日本和荷兰承诺了对第三届国合会提供资金支持，其他国家则表示了资助的积极意向，估计在年会期间有可能达成一些新的资助意向。

中国和加拿大签署了一项关于第三届国合会正式的谅解备忘录，详细说明加拿大的资金支持将不超过 800 万加元，中国除包括人员、设备和当地有关费用在内的约 2200 万元人民币的实物支持外，还将提供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资金支持，即中方每年的现金支持约为 24.5 万美元。加方的资金不事先限定用于某些具体的课题组，而将用于支持国合会及其主席团认为是优先的、需要资金支持的任何核心活动。到目前为止，中方对 9 个课题组、国合会年会、核心专家和秘书处都提供了初期资金，加方也已经为第三届的生物安全课题组、能源课题组、贸易课题组、国合会年会、核心专家和秘书处提供了初期资金。

#### **其他捐资国承诺的资金支持如下：**

- 德国将为第三届提供共 102.2 万欧元的资助，其中 19 万欧元提供给秘书处用于年会及其他活动。
- 日本：地球工业和社会研究所(GISPRI)为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课题组提供 500 万日元的资金支持；日本海外环境事业团(OECC)为城市环境基础设施投融资机制提供 30 万美元的支持，另外，它还为秘书处提供 10 万元人民币的资金支持。
- 荷兰政府承诺为企业发展与环境课题组提供 60 万欧元。
- 尽管我们在准备本财务报告之时尚未正式的宣布，但挪威 NORAD 不久将做出提供 5 年期的资助承诺。瑞典、英国、瑞士以及壳牌公司也有类似的表示。

附表包括了第二届和第三届分用途和捐资国的捐资状况。它以美元表示了 2002 年度所有的捐资情况，脚注部分是截止到目前的对于第三届的资金承诺。中方的实物支持附后。我们感谢为国合会提供资金支持的所有捐赠方以及提供了许多实物支持的非政府组织、企业、专家和研究机构。他们的支持对国合会都是非常重要的。实物支持非常多，在此不一一列举了。不过，它们通常会在工作组和课题组的报告中加以表述。

#### **课题组**

目前批准向今年和明年国合会报告的课题组共有 9 个。如下课题组将向三届一次会议报告：林草组、中国加入 WTO：环境影响与策略、环境经济组和生物安全课题组。

下面的 5 个课题组将向 2003 年的年会报告：中国推进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的战略和机制研究组、环保产业发展组、城市环境基础设施投融资机制组、企业发展与环境组、能源战略与技术课题组。

未来课题组的数量将取决于两个主要的因素：时间和资金。预计第三届的每次年会将收到并讨论 4 至 6 个课题组的最终报告，每年年会将不再听取过多的课题组报告，而将时间更好地用于讨论紧迫的事情。另一个因素是第三届采取了一项新的规则，即通常课题组完成其课题研究计划的时间将不超过两年。只有在极少数情况下，主席团可根据委员的建议决定延长某个课题组的工作期限--因为该领域是中国的优先领域。

另外一个局限性就是用于支持这些课题组的资金来源问题，这些课题组每年的经费约为 30 万美元。该数字也是估算的，这需要待我们有了更多的管理短期课题组的经验后才能得出，明年也许会对这项数字进行调整。

尽管一些主要的捐资国尚未正式对第三届做出捐资承诺，我们希望最终国合会可以得到 5 年用以支持课题研究的相关费用—至少 1200 万美元，即大约共有 40 个课题组 年。

### 其它支出

大部分其它费用很容易预测，以下是本年度的预计费用，也是今后各年的费用：

年会(包括旅费)	=	25 万美元
秘书处	=	21 万美元 (其中约 10 万美元为秘书处运行费)
加拿大办公室	=	20 万美元

### 未来展望

在现在这个较早的阶段还不可能对 5 年的有效收入和支出做出预测，有几个在过去曾支持过国合会的捐资国还没有做出新的正式承诺。他们似乎在等待了解到第三届的结构及其运行之后再采取行动，而这一等待过程比预计的时间似乎要长了一些。随着第三届一次会议的召开，许多信息将会明了，

那些潜在的捐资国可以做出多年的承诺了，这样，我们明年可能会提供更满意的财务报告。

### 国合会 2002 年度预算 (单位: 千美元)

国合会 2002 年度预算	2002 年度支出 (单位: 千美元)									
用途/捐资国	1) 加拿大	2) 英国	3) 瑞典 NORAD	4) 德国 GTZ	5) 荷兰	6) 日本	7) 其他	8) 中国	合计	
林草课题组							500	11	511	
环境经济课题组		214	15					11	240	
生物安全课题组	100		22					11	133	
贸易/ WTO 课题组	226		44					11	281	
能源课题组	171							11	182	
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课题组						45		11	56	
城市环境基础设施投融资机制课题组						150		11	161	
企业发展与环境课题组					175			10	185	
环保产业课题组				137				10	147	
农业工作组	109								109	
污染控制/二氧化碳工作组	2				29				31	
<b>课题组小计</b>	<b>608</b>	<b>214</b>	<b>81</b>	<b>137</b>	<b>204</b>	<b>195</b>	<b>500</b>	<b>97</b>	<b>2036</b>	
年会	193			38		12		12	255	
核心专家和顾问	100							12	112	
秘书处	48							162	210	
加拿大办公室	200								200	
其它活动							31		31	
<b>总计</b>	<b>1149</b>	<b>214</b>	<b>81</b>	<b>175</b>	<b>204</b>	<b>207</b>	<b>531</b>	<b>245</b>	<b>2844</b>	

1) 加拿大国际开发署(CIDA) 5年内为第三届国合会提供 800 万加元。
2) 英国国际发展部(DFID)为第二届环境经济工作组提供的最后资金支持部分。尚未对三届做出承诺。
3) 挪威(NORAD)为第二届提供的最后资金支持部分。NORAD 也有可能对第三届提供 5 年的支持。
4) 德国 GTZ 为第三届提供为期 5 年, 102.2 万欧元的资金资助, 其中 19 万欧元用于年会等。
5) 荷兰政府为第二届二氧化碳的研究提供了 2.9 万美元, 并承诺为第三届的企业发展与环境课题组提供 60 万欧元。
6) 日本: GISPRI 承诺为清洁生产提供 199 万日元的资金, OECC 将为城市投融资提供 30 万美元的支持, 并为秘书处提供 10 万元人民币的资金。
7) 在 2001 和 2002 年度, 以下机构为林草组提供了资金: 福特基金会 60 万美元, 世界银行 32 万美元, 世界野生动物保护同盟 2.5 万美元, 澳大利亚 6.2 万美元, 其他机构 1.8 万美元。
7) 亚洲开发银行(ADB)和壳牌公司将分别提供 8.5 万和 7.3 万美元(5 年期)。
8) 中国将为第三届提供 1000 万元人民币的现金支持和 2200 万人民币的实物支持 (实物支持明细见后)。
外汇比率: 美元: 加元 = 1.55; 美元: 挪威克郎 = 7.63; 美元: 欧元 = 1.03; 美元: 日元 = 125.5; 美元: 人民币 = 8.28; 美元: 英镑 = .65

## 中方对第三届国合会 实物支持（折合人民币）明细

- 1、秘书处：秘书长的工资、保险、办公室及办公费用等；秘书处的房屋租金、水电费用、日常通讯费用、交通费用、办公设备及后勤支持保障费用约每年 75 万元人民币；
- 2、课题组：办公室租金、办公设备、水电费用、日常通讯费用、交通费用、助理研究人员的费用以及后勤支持保障费用：每年 35 万元人民币（2002-2003 年度：35 万元 X 9 个课题组=315 万元人民币）；
- 3、中方核心专家及其工作班子（按 5 人计）：办公室办公设备、水电费用、日常通讯费用、交通费用及后勤支持保障费用：每年 30 万元人民币；
- 4、年会筹备：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的有关单位（办公厅、国际司、法规司、宣教办、服务中心）及国务院相关部门投入的费用：30 万元人民币；
- 5、地方政府、研究机构、大专院校和企业为秘书处、课题组、中方核心专家工作班子及国合会委员与课题组长在地方考察、调研、召开各类会议、开展示范项目所提供的支持保障费用：80 万元人民币。  
以上共合计：530 万元人民币。

[返回](#)